

原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物业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维护社会稳定；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市房屋产权产籍管理工作，负责房产的初始、变更、注销和抵押登记，负责认定房产测绘成果，核发房屋所有权证书和他项权证；负责指导城市私房的房政管理工作。

3、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管理，负责房地产转让、抵押、租赁、拍卖、置换等市场行为；负责房地产中介服务、价格评估、合同备案等管理工作，负责商品房预售管理，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开展房地产广告真实性审查。

4、负责全市住宅建设管理；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指导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和经营活动；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评估机构、房地产经纪机构和物业服务企业的资质管理。

5、负责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负责全市直管公房的资产管理工作；负责管理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建设、分配及人员资格认定工作。

6、负责全市物业服务行业管理和房屋维修资金管理工
作。

7、负责城市房屋安全鉴定工作，组织开展危险房屋鉴
定，指导危险房屋治理工作。

8、负责编制城市住房、市政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建设、
维护年度投资计划及其资金管理；负责市政投资计划的组织
实施；指导公用事业投资计划的实施。

9、负责城市道路、排水、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
以及供水、供气、供热、公共交通等公用设施的项目建设、
维护和审批工作；负责城市道路的开挖审批。

10、负责市区供水、节水、污水处理等管理工作；审查、
报批市区供水、节水、污水处理等工程设计、施工方案并参
与竣工验收；负责市区供水水源的论证、开发和引水工程建
设；负责特种行业用水的审批和管理；负责供水、节水、污
水处理等企业的资质认证和报批工作。

11、负责城市供热、燃气等公用事业的行业管理工作；
负责城镇供热、城乡燃气等企业资质认证和报批等工作。

12、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财务审计科、监察室、投资
计划科、公用事业科、节约用水科、住房信息科、房产房政
科、物业管理科、开发建设科、住房保障科、工程科、政策

法规科、机关党委（工会）、信访调处中心共16个科室。

二、2018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面对住建工作市委市政府重视程度高、社会关注密切，工作任务艰巨、矛盾问题突出的实际，全系统上下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四城”建设目标，以追赶超越引领城市发展的总体思路，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坚韧和决心，精心科学谋项目、凝心聚力抓落实，在保障性住房、重点项目建设、公用事业发展等方面取得新成绩，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得到提升。一年来，我局荣获市级以上荣誉35项。

（一）市政重点项目成为城市建设的新亮点

我局承担城市品质提升工程涉及市政项目34项，完成投资14.15亿元。通过项目册管理、组建项目分片包抓专班、项目一线建立临时党支部、月督促检查通报等举措，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目前宝中路、宝福路、雨虹桥等10项已完工；植物园、联盟、阳平渭河大桥，大庆路、姜谭路综合改造等16项顺利推进；完成蟠高快线、五座渭河大桥等一批项目的前期设计工作；千河一桥及千渭大道、行政中心雨水泵站、高速路辅道等8项已经市政府同意缓期建设。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复检要求，我局从9月25日至10月7日投资2000万元，对公园路、清姜路、滨河大道、峪泉路、经二路、新建路东段、宝福路、红旗路、文化路、陈仓大道等14条道路进行了路面提升改造，社会各届反响良好。

加强对191条市管道路、50座桥梁、251公里排水管网的日常管理维护，城市道路完好率达到98%。

（二）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改）再上新台阶

共开工棚户区改造项目21个、10191套，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05%；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13533套，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35%；公租房新增分配4688套，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70%；租赁补贴发放1623户，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00%。11个公租房小区通过市级“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验收并报请省级验收。在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1至3季度考核排名均位列第一。

（三）公用事业承载能力有了新提升

供水保障能力得到提升。实施姜谭路、宏文路等给水管道改造工程，铺设管道5500米。强化供水规范化管理，管网水质综合合格率99.9%。清洁能源利用扩面提质。铺设天然气管道12.36公里，发展天然气用户1.57万户，累计用户55.5万户，实现全年安全供气无事故，继续保持行业安全管理领先水平。集中供热工作推进顺利。实施姜谭片区植物园燃气热源站、联盟路-石鼓西路穿越渭河、大庆路、姜谭路供热管网工程，今冬供热顺利启动，运行平稳，新增用户入网面积260万平方米，总供热面积达2800万平方米。污水处理能力进一步强化。加强对各县区监督管理，市区污泥集中处置项目试运行，县区污水处理厂基本完成污泥系统改造，市区、县城污水处理率全面达到省厅考核要求。

（四）房地产市场和物业监管采取了新举措

按照“房住不炒”的调控要求，开展房地产市场和房产经纪市场专项检查整顿，对违规房地产企业和中介机构进行了约谈，并下发整改通知。代市政府拟定《关于加强市场调控，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的通知》。全市房地产市场运行平稳向好，商品住房去化周期9个月，保持在合理区间。建成物业管理四级（市、区、街道和社区）综合信息系统，实施物业服务年度量化考核工作，开展物业服务企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治理活动。完成金陵新村、红旗路、长青路、陈仓中街片区老旧小区年度改造任务。出台了《市区城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的意见》，启动了此项工作。配合市剥离办积极推进国有企业自管小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改造工作。

（五）招商引资和争取中省资金工作实现新突破

全年共完成招商引资项目9个，完成到位资金8.7亿元，其中省际到位资金5.59亿元，外资到位资金100万美元，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108.7%、111.8%和100%；完成第三届丝博会签约项目1个，合同引资9500万元。吸引恒大、碧桂园等世界500强企业进驻宝鸡投资发展。全年谋划1亿元以上重大项目6个，争取中省资金20.1483亿元，完成任务的101%。

（六）从严治党和队伍建设取得新成效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建立党建暨党风廉政建设职责清单，扎实开展“以案促改”和“讲政治、敢担当、改作风”专题教育，推动住建系统风清气正。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落实优化提升营商环境行动方案，制定了涵盖118项行政事项的权责清单，提高依法办事能力和办事

效率，持续优化政风行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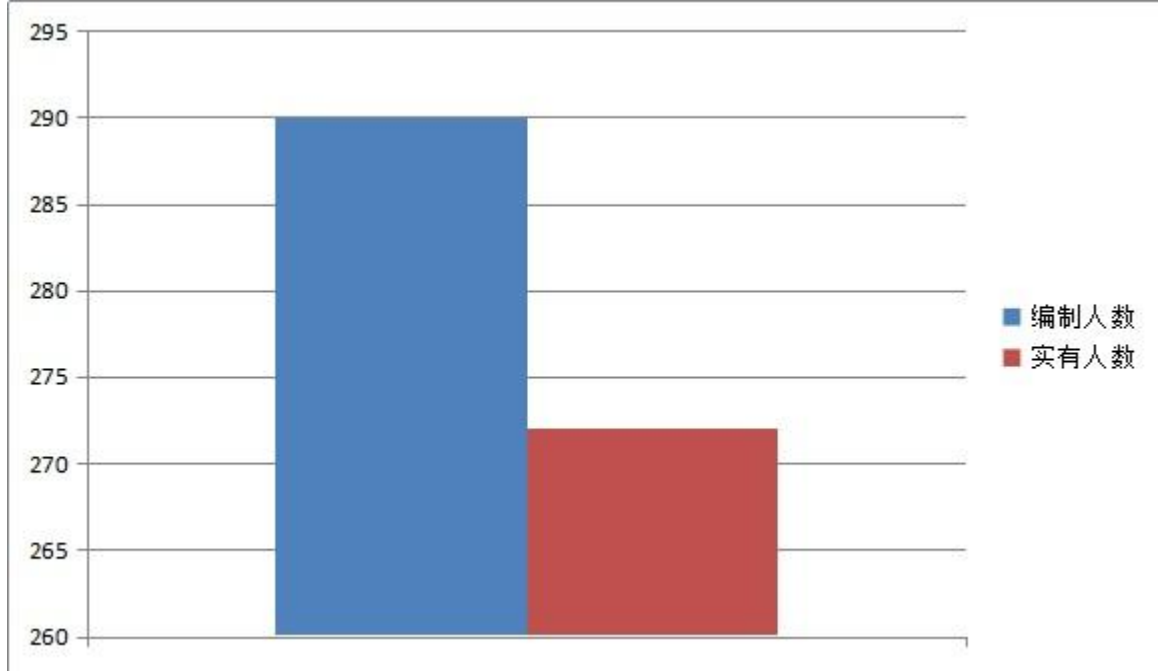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5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原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
2	宝鸡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3	原宝鸡市市政工程建设管理处
4	原宝鸡市住房维修资金管理办公室
5	原宝鸡市直管公房管理处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90 人，其中行政编制 78 人、事业编制 212 人；实有人员 272 人，其中行政 78 人、事业 19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已全部移交养老处。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2018 年收入总计 116460.5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4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经费减少等。

2018 年支出总计 116460.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41.10 万元，原因同上。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116314.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15779.21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54%，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1279.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500.00 万元；事业收入 530.69 万元，经营收入 0.20 万元，是事业单位开展专项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其他收入 4.59 万元，是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单位往来资金。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116430.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45.97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3.48%；项目支出11238.34万元，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占总支出的96.52%；经营支出0.2万元，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及其辅助活动的支出。

(二)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115779.21万元，比上年增加3756.78万元，主要是财政拨款力度加大；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115895.03万元，比上年增加3441.49万元，主要是旧城改造、保障房建设、城市道路及基础设施等专项业务支出加大。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明细（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说明
2011308	招商引资	21.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16.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5.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3	事业单位离退休费等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14	行政单位离休干部医疗费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84	事业单位离休干部医疗费
2110302	水体	1,063.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科技节能课题及相关项目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8.51	机关人员工资和公用支出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588.84	市政行业检查、监管支出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9,320.61	危房改造督查、行业课题研究等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用于金融行政支出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1,220.64	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履职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70.00	其他住房管理中心履职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8.78	棚改房等建设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合计	111,279.21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10.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82.88 万元，公用经费 327.81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4500 万元，支出

4500 万元，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污水厂运行。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7.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7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1 万元）。2018 年度“三公经费”总支出比 2017 年增加 2.24 万元，主要是因检查多，租车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2.76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0.54 万元，降低 65.85%，主要是接待外省市兄弟单位互相交流学习减少。年初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4.7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5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 万元），实际支出都比预算减少，主要是严格执行财经制度，按照预算指标，合理安排支出，强化预算节约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情况：我局系统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7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2.76 万元，主要是检查多，租车多。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 3 批次，80 人次，支出 0.28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0.54 万元，降低 65.85%，主要是接待外省市兄弟单位互相交流学习减少。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培训费支出 11.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8 万元，主要是全局系统学习培训增多。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会议费支出 4.96 万元，主要是召开全国保障房会议等大型会议，比上年减少 3.19 万元，降低 39.14%，主要是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等会议精神，会议次数减少。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078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6%。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保障房小区幼儿园、小学配套设施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建局		实施单位	市旧城改造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82	982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982	98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工程量70%，完成投资额982万元			完成工程量70%，完成投资额98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资额	982	982	
			建筑合格	合格	合格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计划	100%	10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小区内入学问题	促进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小区内入学问题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足群众入学问题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海绵城市建设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建局		实施单位	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63	3063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000	2000		100%
		市县财政资金	1063	106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示范区15平方公里，完成投资额3063万元			建成示范区15平方公里，完成投资额306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示范区	15平方公里	15平方公里	
			投资额	3063万元	3063万元	
		质量指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计划	100%	10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城市内涝问题	解决	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城市内涝问题	80%	8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涝有限缓解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道路、桥梁建设工程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建局		实施单位	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9466	39466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39466	3946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桥梁3座、道路10.2KM			3座大桥完成工程量60%，道路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桥梁	3座	3座	
			道路	10.2KM	10.2KM	
		质量指标	合格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计划	桥梁60%	桥梁60%	
			完成年度计划	道路100%	道路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城市交通拥堵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出行方便	方便	方便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发展	促进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足市民出行需求	满足	满足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营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建局		实施单位	污水处理厂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10	501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5010	501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污水厂提标改造，污水厂运营			改造完成100%，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资额	5010	5010	
			污水处理量	8000万立方米	8000万立方米	
		质量指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完成提标改造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净化城市水质	有效净化	有效净化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住环境治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有效治理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足环保要求	满足	满足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保障房建设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建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保障房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3363	63362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22140	22140		100%
		市县财政资金	41223	4122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保障房建设2.2万套			完成保障房建设2.2万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资额	63363	63363	
			建成套数	2.2万	2.2万	
		质量指标	建筑合格	合格	合格	
			完成年度计划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困难家庭住房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足群众住房需求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住建局

自评得分: 97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执行有关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物业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维护社会稳定; 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 拟订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并组织实施等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支出保障房配套设施、道路桥梁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营、保障房建设等。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开工建设桥梁3座, 道路提升改造10.2KM, 保障房建设2.2万套, 开展海绵城市示范区建设15平方公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112384	112384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4%	4%	5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112384	112384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5%	25%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98%	98%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合规	合规	4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合规	合规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完成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完成	20		

备注:

-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7.81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其中：行政单位1户，支出156.94万元较上年减少123.2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47.87%；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户，支出55.00万元，较上年增长29.17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6.78%。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2017年同口径增长21.84万元，增长40.6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医保、养老、职业年金等人员经费标准较往年有所提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末，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实际共有车辆27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2018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其中公务用车2辆，特种作业用车25辆。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原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否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8年 02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6,314.69	115,779.21		530.69	0.20		4.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0	41.00					
20113	商贸事务	21.00	21.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1.00	2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5	教育支出	941.00	941.00					
20502	普通教育	516.00	516.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16.00	516.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5.00	425.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5.00	4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85	349.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85	349.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3	16.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42	333.4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6.98	136.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98	136.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14	43.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84	93.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63.00	3,063.00					
21103	污染防治	1,063.00	1,063.00					
2110302	水体	1,063.00	1,063.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0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683.44	47,147.96		530.69	0.20		4.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52.83	2,817.35		530.69	0.20		4.5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8.51	1,228.51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124.32	1,588.84		530.69	0.20		4.5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9,320.61	39,320.6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9,320.61	39,320.61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00	4,5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500.00	4,5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51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510.00					
217	金融支出	500.00	50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599.42	63,599.4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3,390.64	63,390.64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1,220.64	41,220.6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70.00	22,17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8.78	208.7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8.78	208.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8年

项目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45.97	112,384.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0
20113	商贸事务		21.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5	教育支出		941.00
20502	普通教育		516.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16.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5.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4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6.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63.00
21103	污染防治		1,063.00
2110302	水体		1,063.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52.63	44,476.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52.63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8.51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124.1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9,466.4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9,466.43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5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217	金融支出		50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51	63,362.9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3,360.64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1,220.6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4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6.51	2.27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6.51	2.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8年

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1,279.21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0	41.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50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941.00	941.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85	349.85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6.98	136.98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3,063.00	3,063.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47,293.78	42,793.78	4,50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500.00	50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63,569.42	63,569.42	0.00
		20、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5,779.21	本年支出合计	115,895.03	111,395.03	4,5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5.8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00	3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5.8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15,925.03	支出总计	115,925.03	111,425.03	4,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

05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1,395.03	3,510.69	3,182.88	327.81	107,884.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0				41.00	
20113	商贸事务	21.00				21.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1.00				2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5	教育支出	941.00				941.00	
20502	普通教育	516.00				516.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16.00				516.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5.00				425.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25.00				4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85	349.85	333.42	1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85	349.85	333.42	16.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3	16.43		16.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42	333.42	333.4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6.98	136.98	136.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98	136.98	136.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14	43.14	43.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84	93.84	93.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63.00				3,063.00	
21103	污染防治	1,063.00				1,063.00	
2110302	水体	1,063.00				1,063.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0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793.78	2,817.35	2,520.04	297.31	39,976.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17.35	2,817.35	2,520.04	297.31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8.51	1,228.51	1,016.57	211.94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588.84	1,588.84	1,503.47	85.3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9,466.43				39,466.4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9,466.43				39,466.4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51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0.00				510.00	
217	金融支出	500.00				50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569.42	206.51	192.44	14.07	63,362.9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3,360.64			29	63,360.64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1,220.64				41,220.6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40.00				22,14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8.78	206.51	192.44	14.07	2.27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8.78	206.51	192.44	14.07	2.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06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510.69	3,182.88	327.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6.86	3,126.86		
30101	基本工资	997.00	997.00		
30102	津贴补贴	599.79	599.79		
30103	奖金	389.72	389.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9	1.19		
30107	绩效工资	472.41	472.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5.81	335.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	1.47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98	127.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38	9.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5.76	185.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5	6.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58		323.60	
30201	办公费	70.19		70.19	
30202	印刷费	18.48		18.48	
30203	咨询费	8.08		8.08	
30204	手续费	0.65		0.65	
30205	水费	1.93		1.93	
30206	电费	5.13		5.13	
30207	邮电费	8.50		8.50	
30208	取暖费	8.19		8.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2		3.32	
30211	差旅费	17.76		17.76	
30213	维修（护）费	5.98		5.98	
30214	租赁费	7.93		7.93	
30215	会议费	4.96		4.96	
30216	培训费	5.16		5.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0.28	
30226	劳务费	0.53		0.53	
30228	工会经费	47.71		47.71	
30229	福利费	14.63		14.6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1		6.7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36		70.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0		17.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02	56.02		
30304	抚恤金	0.21	0.21	30	
30305	生活补助	48.00	48.00		
30307	医疗费	6.14	6.1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7	1.67		
310	资本性支出	4.21		4.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1		2.5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0		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本年预算	14.75	0	2.55	12.2		12.2	7.9	10
本年数	6.99	0.00	0.28	6.71	0.00	6.71	4.96	11.31
上年数	4.77	0.00	0.82	3.95	0.00	3.95	8.15	1.53
增减额	2.22	0.00	-0.54	2.76	0.00	2.76	-3.19	9.78
增减率（%）	47.06	0.00	-65.85	69.87	0.00	69.87	-39.14	639.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8年
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00.00	4,500.00		4,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4,5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00	4,500.00		4,5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500.00	4,500.00		4,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